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Hao Tian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股本重組之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特別決議案(「特別決議案」)，內容有關股本重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股本重組之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票數(%)	反對票數(%)	總票數
批准股本重組	2,414,766,581 (99.999172%)	20,000 (0.000828%)	2,414,786,581

附註：有關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全文。

由於股東以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故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972,035,804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特別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聲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特別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建議股本重組仍須待達成若干其他條件（包括但不限於由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建議股本重組）後，方可作實，因此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股本重組之進展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本身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許海鷹先生、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霍志德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燊先生、馬林先生及林君誠先生。